

鲁山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鲁山县创建“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 指挥部各工作组成员和职责

县创建指挥部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法治宣传组、督导核查组、培训考试组和服务保障组 5 个工作组，根据领导职务变动和工作需要，各工作组成员进一步充实，名单和主要职责分别为：

(一) 综合协调组

组 长：魏学君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王治帮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成 员：付国增 县委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

李延军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刘志民 县委政法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

高长见 县司法局局长

综合协调组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高长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制定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建立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对有关工作提出意见建议；按照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安排，下发有关通知，收集汇总

有关资料，掌握各单位阶段性工作安排和进展情况；组织开展有关重大活动，安排有关重要会议；及时向县创建指挥部办公室请示报告有关工作；建立内部工作运转机制，负责日常联络、文件运转、文件登记、档案管理、机要保密等工作；完成县创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法治宣传组

组 长：	焦慧娟	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谷红涛	县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
成 员：	杨小军	县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局长
	刘兵战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马鲁涛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许 辉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袁六杰	县卫健委主任
	张正山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陈建克	县城管局局长
	李东阳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服务中心主任
	马海岭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姚小飞	县司法局主任科员
	张 鸣	县司法局四级主任科员

法治宣传组办公室设在县委宣传部，杨小军同志兼任办公

室主任。

主要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宣传报道，及时收集、编发、报送创建工作的各类信息，做好与媒体对接工作，利用抖音、微信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我县法治政府建设成效，营造“我知晓、我支持、我参与、我满意”的浓厚创建氛围，提高社会知晓率和群众参与度；制作《鲁山县法治政府建设宣传片》；关注影响我县创建工作的各类负面舆情，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做好化解处置工作；完成县创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督导核查组

组 长：王治帮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副组长：石 磊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

李志豪 县委县政府督查局局长

成 员：各乡镇纪委书记、各街道纪工委书记

县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县司法局副局长梁科蕾

县司法局高级法律专务张留志

督导核查组办公室设在县纪委监委，石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组织对全县创建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迎检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法治政府建设群众满意度进行问

卷调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查“回头看”，起草督查清单，及时反馈发现问题，督促问题整改落实；联合综合协调组对各单位创建工作进行督导；完成县创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培训考试组

组 长：姚金锋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县政府党组成员

副组长：崔振兴 县委组织部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

成 员：任莺歌 县委组织部公务员管理科科长

苏胜利 县司法局副局长

王东东 县司法局党组成员

培训考试组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苏胜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拟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为重点的应知应会基本知识和法律知识考试范围；组织全县备考人员分批次参加统一的法治知识培训和测试，并通报测试结果；指导各单位组织法治政府建设相关知识培训和测试；完成县创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服务保障组

组 长：李丽莉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杜军 县财政局局长
成 员：李军辉 县财政局副局长
李 敏 县司法局副局长
王福营 县司法局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服务保障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李军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经费和后勤保障工作；完成县创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